证券代码: 837095

证券简称: 嘉宝仕

主办券商: 东吴证券

内蒙古嘉宝仕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情况说明

变更日期: 2022年7月14日;

原主办券商: 西部证券;

变更后主办券商: 东吴证券;

内蒙古嘉宝仕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宝仕"或"公司")于 2016年 5月 20 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证券简称: 嘉宝仕: 证券代码: 837095。

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18 日与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部证券") 签订了《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书》。

自挂牌以来,公司不断完善治理机制,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依照法律、 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规定、公司章程认真履行 职责,严格按照规定进行信息披露。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经与西部证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双方协商一致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就终止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及要求,公司已与原主办券商西部证券签署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与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吴证券")签订持续督导协议,约定自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各方协议生效,由东吴证券担任公司的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二、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审议情况

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表决通过。

三、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已与西部证券于 2022 年 6 月 29 日签订了附生效条件的《内蒙古嘉宝仕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之关于解除<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书>的协议书》;并与东吴证券于 2022 年 6 月 29 日签订了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书》。全国股份转让系统于 2022 年 7 月 14 日出具了《关于对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相关协议自该函出具之日起生效。

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行为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造成重大风险和影响。

内蒙古嘉宝仕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21 日